

# 長榮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學生專業實作能力檢核實施規定

103.12.30 一〇三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七次系課程委員會訂定

104.01.14 一〇三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4.01.20 一〇三學年度第三次院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提升大學部日間學制學生之專業競爭力，強化所學領域之實作與應用能力，以利學生於畢業時快速接軌職涯發展，依據「長榮大學學生專業實作能力檢核實施辦法」第二條規定，訂定本系學生專業實作能力檢核實施規定（以下簡稱本規定）。

第二條 本系自 104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日間學制學生，需於畢業前完成以個人或組隊進行專案實作，並公開發表實作成果作為通過本系專業實作能力之畢業門檻。

第三條 本系學生於畢業前尚未符合專業實作門檻者，由導師重點輔導再次進行專案實作或依專案實作實施規定補救之。

第四條 本規定未盡事宜若有疑義時，得參考本系專案實作實施規定辦理。

第五條 本規定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